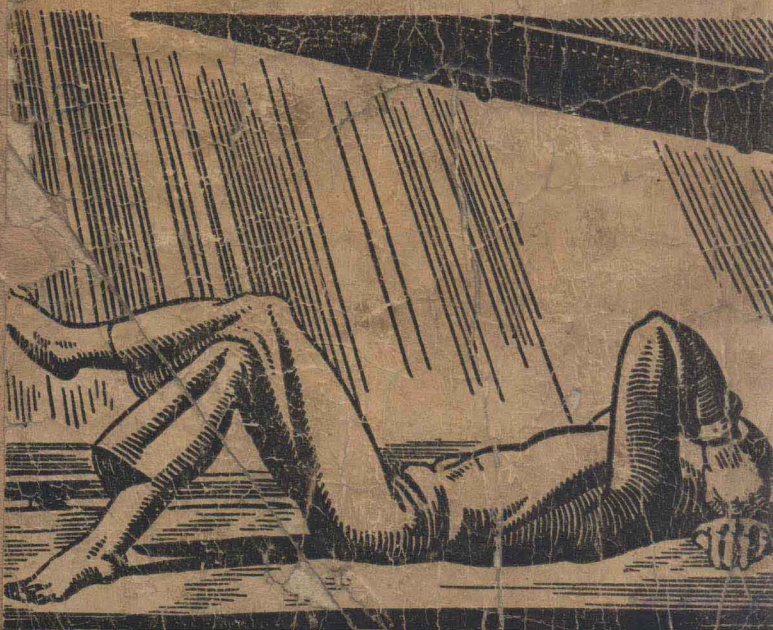


晨光文學叢書

離 婚

走舍創作



離 婚

老 舍 創 作



新序

這本小說是硬『擠』出來的。

一二八的前一年，我寫完了『大明湖』（我的唯一的以濟南為背景的長篇小說），交給小說月報去發表。一二八的毒火，燒了東方圖書館；大明湖的稿子也變為灰燼。停戰以後，我不願重寫大明湖——我的稿子向來沒有副本，故重寫不易。『現代』索稿，我開始寫『貓城記』。

言明：『貓城記』在『現代』雜誌連載後，由良友公司刊行單行本。可是，現代書局再三的說，牠有印行『貓城記』的優先權，不願讓給『良友』。

于是，為免教『良友』落空，乃趕寫『離婚』；所以，牠是硬擠出來的。現在良友停業，由我將版權收回，交晨光重排出版。

在濟南熱死許多人的那一夏天，我，頭纏濕巾，腕墊吸墨紙，以阻熱汗流入眼中，濕透

稿紙，跟酷暑與小說拚了命。結果，雖沒戰勝文藝，可打敗了暑熱。在七十多天的工夫，我交了卷。

這本小說的文字與結構都比以前所寫過的略有進步，恐怕是『一氣呵成』的一點功效。在別的方面，我不敢說牠有什麼好處，也就不便亂吹。

到美國之後，出版英譯『駱駝祥子』的書店主人，問我還有什麼著作，值得翻譯。我笑而不答。年近五十，我還沒有學會爲自己大吹大擂。後來，他得到一部『老張的哲學』的譯稿，徵取我的意見。我搖了頭；譯稿退回。後來，有人向書店推薦『離婚』，而且『駱駝祥子』的譯者願意『老將出馬』。我點了頭。現在，他正在華盛頓作這個工作。幾時能譯完，出書；和出書後有無銷路，我都不知道。

老舍 一九四七年五月紐約。

第一

一

張大哥是一切人的大哥。你總以爲他的父親也得管他叫大哥；他的「大哥」味兒就這麼足。

張大哥一生所要完成的神聖使命：作媒人和反對離婚。在他的眼中，凡爲姑娘者必有個相當的丈夫，凡爲小夥子者必有個合適的夫人。這相當的人物都在哪裏呢？張大哥的全身整個兒是顯微鏡兼天秤。在顯微鏡下發現了一位姑娘，臉上有幾個麻子；他立刻就會在人海之中找到一位男人，說話有點結巴，或是眼睛有點近視。在天秤上，麻子與近視眼恰好兩相抵銷，上等婚姻。近視眼容易忽略了麻子，而麻小姐當然不肯催促丈夫去配眼鏡，馬上進行雙方——假如有必要——交換像片，只許成功，不准失敗。

自然張大哥的天秤不能就這麼簡單。年齡，長像，家道，性格，八字，也都須細細測量

過的；終身大事豈可馬馬虎虎！因此，親友間有不經張大哥爲媒而結婚者，他只派張大嫂去道喜，他自己決不去參觀婚禮——看着傷心。這決不是出於嫉妬，而是善意的覺得這樣的結婚，即使過得去，也不是上等婚姻；在張大哥的天秤上是沒有半點將就湊合的。

離婚，據張大哥看，沒有別的原因，完全因爲媒人的天秤不準。經他介紹而成家的還沒有一個鬧過離婚的，連提過這個意思的也沒有。小兩口打架吵嘴什麼的是另一回事。一夜夫妻百日恩，不打不愛，抓破了鼻子打青了眼，和離婚還差着一萬多里地，還得很呢。

至於自由結婚，哼，和離婚是一件事的兩端——根本沒有上過天秤。這類的喜事，連張大嫂也不去致賀，只派人去送一對喜聯——雖然寫的與輓聯不同，也差不多。

介紹婚姻是創造，消滅離婚是藝術批評。張大哥雖然沒這麼明說，可是確有這番意思。媒人的天秤不準是離婚的主因，所以打算大事化小，小事化無，必須從新用他的天秤估量一回，細細加以分析，然後設法把雙方重量不等之處加上些砝碼，便能一天雲霧散，沒事一大堆，家庭免於離散，律師只得乾瞪眼——張大哥的朋友中沒有掛律師牌子的。只有創造家配批評藝術，只有真正的媒人會消滅離婚。張大哥往往是打倒原來的媒人，進而爲要到法廳去的夫婦的調停者；及至言歸于好之後，夫妻便否認第一次的介紹人，而以張大哥爲地道的大媒，一輩子感謝不盡。這樣，他由批評者的地位仍回到創造家的寶座上去。

大叔和大哥最適宜作媒人。張大哥與媒人是同一意義。「張大哥來了，」這一聲出去，無論在哪個家庭裏，姑娘們便紅着臉躲到僻靜地方去聽自己的心跳。沒兒沒女的家庭——除了有喪事——見不着他的足跡。他來過一次，而在十天之內沒有再來，那一家裏必會有一半個枕頭被哭濕了的。他的勢力是操縱着人們的心靈。就是家中有四五十歲老姑娘的也歡迎他來，即使婚事無望，可是每來一次，總有人把已發灰的生命略加上些玫瑰色兒。

二

張大哥是個博學的人，自幼便出經入史，似乎也讀過結婚的愛。他必須讀書，好證明自己的意見怎樣妥當。他長着一對陰陽眼：左眼的上皮特別長，永遠把眼珠囚禁着一半；右眼沒有特色，一向是照常辦公。這隻左眼便是極細密的小篩子。右眼所讀所見的一切，都要經過這半閉的左目篩過一番——那被囚禁的半個眼珠是向內看着自己的心的。這樣，無論讀什麼，他自己的意見總是最妥善的；那與他意見不合之處，已隨時被左眼給篩下去了。

這個小篩子是天賜的珍寶。張大哥只對天生來的優越有點驕傲，此外他是謙卑和靄的化身。凡事經小篩子一篩，永不會走到極端上去；走極端是使生命失去平衡，而要平地摔跟頭

的。張大哥最不喜歡捧跟頭。他的衣裳，帽子，手套，烟斗，手杖，全是摩登人用過半年多，而頑固老還要再思索三兩個月纔敢用的時候的樣式與風格。就好比一座社會的駱駝橋，張大哥的服裝打扮是叫車馬行人一看便放慢些脚步，可又不是完全停住不走。

「聽張大哥的，沒錯！」凡是張家親友要辦喜事の少有不這麼說的。彩汽車裏另放一座小轎，是張大哥的發明。用彩汽車迎娶，已是公認爲可以行得通的事。不過，大姑娘一輩子沒坐過花轎，大小是個缺點。况且坐汽車須在門外下車，閒雜人等不乾不淨的都等着看新人，也不合體統，還不提什麼吉祥不吉祥。汽車裏另放小轎，沒有再好的辦法，張大哥的主意。汽車到了門口，拍，四個人搬出一頂轎輦！閒雜人等只有乾瞪眼；除非自己去結婚，無從看見新娘子的面目。這順手就是一種愛的教育，一種暗示。只有一次，在夏天，新娘子是由轎輦倒出來的，因爲已經熱昏過去。所以現在就是在秋天，彩汽車上頂總備好兩個電扇，還是張大哥的發明；不經一事，不長一智。

三

假如人人有個滿意的妻子，世界上決不會鬧共產黨；沒有共產黨自然不會鬧共妻。張大

哥深信此理。革命青年一結婚，便比老鼠還老實，是個事實，張大哥於此點頗有證據。因此，在他的眼中，凡是未婚的人臉上起了幾個小紅點，或是已婚的眉頭不大舒展，必定與婚事有關，而馬上應當設法解決。不然，非出事不可！

老李這幾天眉頭不大舒展，一定大有文章。張大哥囑咐他先吃一片阿司匹靈，又告訴他吃一丸清瘟解毒。無效，老李的眉頭依然皺着。張大哥給他定了脈案——婚姻問題。

老李是鄉下人。據張大哥看，除了北平人都是鄉下老。天津，漢口，上海，連巴黎，倫敦，都算在內，通通是鄉下。張大哥知道的山是西山，對於由北山來的賣果子的都覺得有些神祕不測。最遠的旅行，他出過永定門。可是他曉得九江出磁，蘇杭出綢緞，青島是在山東，而山東人都在北平開豬肉鋪。他沒看見過海，也不希望看。世界的中心是北平。所以老李是鄉下人，因為他不是生在北平。張大哥對鄉下人特別表同情；有意離婚的多數是鄉下人，鄉間的媒人，正如山村裏的醫生，是不會十分高明的。生在鄉下多少是個不幸。

他們二位都在財政所作事。老李的學問與資格，憑良心說，都比張大哥強。可是他們坐在一處，張大哥若是像個偉人，老李還够不上個小書記員。張大哥要是和各國公使坐在一塊兒談心，一定會說出極動人的言語，而老李見着個女招待便手足無措。老李是光緒末年那輩子姥姥不疼舅舅不愛的孩子們中的一位。說不上來為什麼那樣不起眼。張大哥在沒剪去髮辮

的時候，看着幾乎像張勳那麼福氣；剪髮以後，頭上稍微抹了點生髮油，至不濟像個銀行經理。老李，在另一方面，穿上最新式的西服會在身上打轉，好像裏面絮着二斤滾成蛋的碎棉花。剛刮淨的臉，會彷彿順着刀子冒槐子水，又澀又暗。他遞給人家帶官銜的——財政所第二科科員——名片，人家似乎得思索半天，纔敢承認這是事實。他要是說他學過銀行和經濟學，人家便更注意他的臉，好像他臉上有什麼對不起銀行和經濟學的地方。

其實老李並不醜；細高身量，寬眉大眼，嘴稍過大一些，一嘴整齊白健的牙。但是，他不順眼。無論在什麼環境之下，他使人覺得不舒服。他自己似乎也知道這個，所以事事特別小心，結果是更顯着慌張。人家要是給他倒上茶來，他必定要立起來，雙手去接，好像只爲酒人家一身茶，而且燙了自己的手。趕緊掏出手絹給人家擦抹，好順手碰人家鼻子一下。然後，他一語不發，直到憋急了，抓起帽子就走，一氣不定跑到哪裏去。

作起事來，他可是非常的細心。因此受累是他的事；見上司，出外差，分私錢，升官，一概沒有他的份兒。公事以外，買書看書是他的娛樂。偶爾也獨自去看一回電影。不過，設若前面或旁邊有對摩登男女在黑影中偷偷的接個吻，他能混身一麻，站起就走，皮鞋的鐵掌專找女人的腳失蹤。

至於張大哥呢，長長的臉，並不驢臉瓜搭，笑意常把臉往扁處縱上些，而且頗有些四五

十歲的人當有的肉。高鼻子，陰陽眼，大耳聾，無論在哪兒也是個富豪的人。打扮得世體面：藏青呢襖袍，花駝絨裏，青素緞坎肩，襟前有個小袋，插着金夾子自來水筆，向來沒沾過墨水；有時候拿出來，用白綢子手絹擦擦鋼筆尖。提着漆漆的金箍手杖，杖尖永沒挨過地。抽着英國銀星烟斗，一邊吸一邊用玳瑁的洋火盒輕輕往下按烟葉。左手的四指上戴着金戒指，上刻着篆字姓名。袍子裏面不穿小掛，而是一件西裝的汗衫，因為最喜歡汗衫袖口那對鑲着假寶石的袖扣。張大嫂給汗衫上釘上四個口袋，於是錢包，圖章盒——永遠不能離身，好隨時往婚書上蓋章——金表，全有了安放的地方，而且不易被小給給扒了去。放假的日子，肩上有時候帶着個小照像匣，可是至今還沒開始照像。

沒有張大哥不愛的東西，特別是靈巧的小玩藝。中原公司，商務印書館，吳彩霞南綢店，亨得利鐘表行等的大減價日期，他比誰也記得準確。可是，他不買外國貨。不買外貨便是盡了一切愛國的責任；誰罵賣國賊，張大哥總有參加一齊罵的資格。

他的經驗是與日用百科全書有同樣性質的。哪一界的事情，他都知道。哪一部的小官，他都作過。哪一黨的職員，他都認識；可是永不關心黨裏的宗旨與主義。無論社會有什麼樣的變動，他老有事件；而且一進到個機關裏，馬上成為最得人的張大哥。新同事只須提起一個人，不論是科長，司長，還是書記，他便閉死了左眼，用右眼笑着看烟斗的藍烟，誠意的

聽着。等人家說完，他睜開左眼，低聲的說：「他呀，我給他作過媒。」從此，全機關的人開始知道了來了位活神仙，月下老人的轉身。從此，張大哥是一邊辦公，一邊辦婚事：多數的日子是沒公事可辦，而沒有一天缺乏婚事的設計與經營。而且婚事越忙，就是公事也不必張大哥去辦。「以婚治國，」他最忙的時候纔這麼說。給他來的電話比誰的也多，而工友並不討厭他。特別是青年工友，只要伺候好了張科員大哥，準可以娶上個老婆，也許醜一點，可是兩個箱子，四個匣子的賠送，早就在媒人的天秤上放好。

張大哥這程子精神特別好，因為同事的老李「有意」離婚。

四

「老李，晚上到家裏吃個便飯。」張大哥請客無須問人家有工夫沒有，而是乾脆的命令着；可是命令得那麼親熱，使你覺得就是有天大的事也得說有工夫。

老李在什麼也沒說之中答應了。或者該說張大哥沒等老李回答而替他答應了。等着老李回答一個問題是需要時間的：只要有人問他一件事，無論什麼事，他就像電話局司機生同時接到了好幾個要碼的，非等到逐漸把該刪去的觀念刪淨，他無法答對。你抽冷子問他今天

天氣好，他能把幼年上學忘帶了書包也想起來。因此，他可是比別人想得精密，也不易忘記了事。

「早點去，老李。家常便飯，爲是談一談。就說五點半吧？」張大哥不好命令到底，把末一句改爲商問。

「好吧，」老李把事纔聽明白。「別多弄菜！」這句說得好似極端反對人家請他吃飯，雖然原意是要客氣一些。

老李確是喜歡有人請他去談談。把該說的話都細細預備了一番；他準知道張大哥要問他什麼。只要他聽明白了，或是看透言語中的暗示，他的思想是細膩的。

整五點半，敲門。其實老李十分鐘以前就到了，可是在胡同裏轉了兩三個圈：他要是相信恪守時刻有益處，他便不但不來遲，也不早到，這纔澈底。

張大哥還沒回來。張大嫂知道老李來吃飯，把他讓進去。張大哥是不能夠——不是不願意——嚴守時刻的。一天遇上三個人情，兩個放定，碰巧還陪着王太太或是李二孀去看嫁粧，守時間是不可能的。老李曉得這個，所以不怪張大哥。可是，對張大嫂說什麼呢？沒預備和她談話！

大嫂除了不是男人，一切全和大哥差不多。張大哥知道的，大嫂也知道。大哥是媒人，

她便是副媒人。語氣，連長像，都有點像張大哥。除了身量矮一些。有時候她看着像張大哥的姐姐，有時候像姑姑，及至她一說話，你纔敢決定她是張太太。大嫂子的笑聲比大哥的高着一個調門。大哥一抿嘴，大嫂的唇已張開；大哥出了聲，她已把窗戶紙震得直動。大嫂子沒有陰陽眼，長得挺俏式，剪了髮，過了一個月又留起來，因為腦後沒小髻，心中覺着失去平衡。

「坐下，坐下，老李！」張大嫂的稱呼人永遠和大哥一致。「大哥馬上就回來。咱們回頭吃羊肉鍋子，我去切肉。還有的是茶，瓜子，點心，你自己張羅自己，不客氣。把大衣脫了。」她把客人的話也附帶着說了，笑了兩聲，忽然止住，走出去。

老李始終沒找到一句適當的話，大嫂已經走出去。心裏舒坦了些。把大衣脫下來，找了半天地方，結果搭在自己的胳膊上。坐下，沒敢動大嫂的點心，只拿起一個瓜子在手指間捻着玩。正是初冬天氣，屋中已安好洋爐，可是還沒升火，老李的手心出了汗。到朋友家去，他的汗比話來得方便的多。有時候因看朋友能够治好自己的傷風。

以天氣說，還沒有吃火鍋的必要。但是迎時吃穿是生活的一種趣味。張大哥對於羊肉火鍋，打滷麵，年糕，皮袍，風鏡，放爆竹等等都要作個先知先覺。「趣味」是比「必要」更精神的。哪怕是剛有點覺得出的小風，雖然樹葉還沒很擺動，張大哥戴上了風鏡。哪怕是天

上有二尺來長一塊無意義的灰雲，張大哥放下手杖，換上小傘。張大哥的家中一切佈置全與這吃「前期」火鍋，與氣象預告的小傘，相合。客廳裏已擺上一盤木瓜。水仙已出了芽。張大哥是在冬臘月先賞自己晒的水仙，趕到新年再買些花蜜薰開的龍爪與玉玲瓏。留聲機片，老李偷着翻了翻，都是新近出來的。不只是京戲，還有些有聲電影的歌片——爲小姐們預備的。應有盡有，補足了迎時當令。地上鋪着地毯，椅子是老式硬木的——站着似乎比坐着舒服；可是誰也不敢說藍地淺粉桃花的地毯，配上硬木雕花的椅子，是不古雅樸秀的。

老李有點羨慕——幾乎近于嫉妬——張大哥。因爲羨慕張大哥，進而佩服張大嫂。她去切羊肉，是的，張大哥不用僕人；遇到家中事忙，他可以借用衙門裏一個男僕。僕人不怕，而且有時候歡迎，瞎炸烟而實際不懂行的主人；乾打雷不下雨是沒有什麼作用的。可是張大哥永遠不瞎炸烟，而真懂行。他只要在街上走幾步，得，連狐皮袍帶小乾蝦米的價錢便全知道了；街上的空氣好像會跟他說話似的。沒有僕人能在張宅作長久的。張大哥並非不公道，不體恤；正是因爲公道體恤，僕人時時覺得應當跳回河或上回吊纔合適。一切家事都是張大嫂的。她永遠笑得那麼響亮。老李不能不佩服她。可是，想了一會兒之後，他微微的搖頭了。不對！這樣的家庭是一種重擔。只有張大哥——常識的結晶，活物價表——纔能安心樂意擔負這個，而後由擔負中強尋出一點快樂，一點由擦桌子洗盤切羊肉而來的快樂，一點使

女子地位低降得不值一斤羊肉錢的快樂。張大嫂可憐！

五

張大哥回來了。手裏拿着四個大小不等的紙包，腋下夾着個大包袱。不等放下這些，設法用左手和客人握手。他的握手法是另成一格：永遠用左手，不直着與人交握，而是與人家的手成直角，像在人家的手心上診一診脈。

老李沒預備好去診張大哥的手心，來回翻了翻手，然後，沒辦法，在褲子上擦了擦手心的汗。

「對不起，對不起！早來了吧？坐，坐下！我就是一天瞎忙，無事忙。坐下。有茶沒有？」

老李忙着坐下，又忙着看碗裏有茶沒有，沒說出什麼來。張大哥接着說：「我去把東西交給她，」用頭向廚房那邊點着。「就來；喝茶，別客氣！」

張大哥比他多着點什麼，老李想。什麼呢？什麼使張大哥這樣快活？拿着紙包上廚房，這好像和「生命」，「真理」，等等帶着刺兒的字眼隔得過遠。紙包，瞎忙，廚房，都顯着

平庸老實，至好也不過和手紙，被子，一樣的味道。可是，設若他自己要有機會到廚房去，他也許不反對。火光，肉味，小貓喵喵的叫。也許這就是真理，就是生命。誰知道！

「老李，」張大哥回來陪客人說話兒，「今兒個這點羊肉，你吃吧，敢保說好。連滴蝦油都是北平能買得到的最好的。我就是吃一口，沒別的毛病。我告訴你，老李，男子吃口得味的，女人穿件好衣裳，哈哈，」他把烟斗從牆上摘下來。

牆上一溜掛着五個烟斗。張大哥不等舊的已經不能再用纔買新的，而是使到半路就買個新的來；新舊替換着用，能多用些日子。張大哥大喜歡完全新的東西，更不喜歡完全舊的。不堪再用的烟斗，當劈柴燒有味，換洋火人家不要，真使他想不出辦法來。

老李不知道隨着主人笑好，還是不笑好；剛要強嘴，覺得不好意思，舐了舐嘴唇。他心裏還預備着等張大哥靠他，可是張大哥似乎在涮羊肉到肚內以前不談身家大事。

是的，張大哥以為政府要能在國歷元旦請全國人民吃涮羊肉，哪怕是吃餃子呢，用不着下命令禁用舊歷。肚子飽了，再提婚事，有了這兩樣，天下沒法不太平。

六